

臺北市交通事件裁決所

8-5-9

歲 出 預 算 表

中華民國106年度

單位：新臺幣元

科 目				本 年 度 預 算 數			上 年 度 預 算 數	前 年 度 決 算 數	本 年 度 與 上 年 度 比 較	說 明	
款	項	目	節	名 稱 及 編 號	合 計	經 常 門					資 本 門
8	5			08108 交通事件裁決所	208,718,009	202,063,616	6,654,393	212,408,884	205,203,767	-3,690,875	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： 1. 人員維持費 41,435,639元，較上年度預算數 42,836,240元減列 1,400,601元，主要係增列職工3人、減列約聘僱人員3人及減少提撥職工退休離職儲金所致。 2. 一般業務 15,771,486元，較上年度預算數 15,890,172元減列 118,686元，包括增列統籌業務費、公務車保險費、水源大樓辦公室清潔維持費分攤款、保全費用及B1、1樓保全服務費分攤款及公務車養護費等 144,619元，減列員工上下班交通費、府會聯絡員加班費、水電費、通訊費、公務車規費與油料、文具用品、汰換辦公椅及櫃檯椅、印刷費及微電腦撕紙機養護費等 263,305元，計淨減如列數。 3. 會計業務 96,489元，較上年度預算數 98,586元減列通訊費、文具用品及印刷費等 2,097元。 4. 人事業務 478,492元，較上年度預算數 479,541元減列通訊費、文具用品及印刷費等 1,049元。 5. 政風業務 41,428元，較上年度預算數 42,089元減列661元，包括增列文具用品、政風工作會議及政風宣導活動等相關雜支費用
			1	330100 一般行政	57,823,534	57,823,534		59,346,628	54,480,376	-1,523,094	
			1	330101 行政管理	57,823,534	57,823,534		59,346,628	54,480,376	-1,523,094	

臺北市交通事件裁決所

歲 出 預 算 表

中華民國106年度

單位：新臺幣元

科 目				本 年 度 預 算 數			上 年 度 預 算 數	前 年 度 決 算 數	本 年 度 與 上 年 度 比 較	說 明	
款	項	目	節	名 稱 及 編 號	合 計	經 常 門					資 本 門
8	5	2		330200 交通裁罰業務	144,240,082	144,240,082		144,251,505	137,372,994	-11,423	等 13,234元，減列通訊費與印刷費等 13,895元，計淨減如列數。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： 1. 人員維持費 19,987,385元，較上年度預算數 22,032,587元減列 2,045,202元，主要係增列職員1人及減列約僱人員4人所致。 2. 案件管理業務 3,973,335元，較上年度預算數 4,207,066元減列道路交通安全人員獎勵金、通訊費、文具用品及印刷費等 233,731元。
			1	330201 案件管理	23,960,720	23,960,720		26,239,653	25,256,973	-2,278,933	
			2	330202 違規裁罰	24,727,807	24,727,807		27,860,739	25,836,579	-3,132,932	

臺北市交通事件裁決所

8-5-11

歲 出 預 算 表

中華民國106年度

單位：新臺幣元

科 目				本 年 度 預 算 數			上 年 度 預 算 數	前 年 度 決 算 數	本 年 度 與 上 年 度 比 較	說 明	
款	項	目	節	名 稱 及 編 號	合 計	經 常 門					資 本 門
8	5	2	3	330203 違規申訴	19,669,444	19,669,444		18,030,324	18,649,672	1,639,120	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： 1. 人員維持費 17,804,144元，較上年度預算數 16,200,273元增列 1,603,871元，主要係增列職員3人及減列約僱人員2人所致。 2. 違規申訴業務 1,865,300元，較上年度預算數 1,830,051元增列 35,249元，包括增列道路交通安全人員獎勵金 48,000元，減列通訊費、文具用品及印刷費等 12,751元，計淨增如列數。
			4	330204 積案催收	49,166,490	49,166,490		45,290,460	40,904,558	3,876,030	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： 1. 人員維持費 34,559,816元，較上年度預算數 30,632,326元增列 3,927,490元，主要係增列職員4人及聘用人員2人所致。 2. 積案催收業務 14,606,674元，較上年度預算數 14,658,134元減列 51,460元，包括增列道路交通安全人員獎勵金 288,000元，減列通訊費、文具用品及印刷費等 339,460元，計淨減如列數。

臺北市交通事件裁決所

歲 出 預 算 表

中華民國106年度

單位：新臺幣元

科 目				本 年 度 預 算 數			上 年 度 預 算 數	前 年 度 決 算 數	本 年 度 與 上 年 度 比 較	說 明	
款	項	目	節	名 稱 及 編 號	合 計	經 常 門					資 本 門
8	5	2	5	330205 肇事鑑定	9,480,876	9,480,876		8,926,848	8,461,881	554,028	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： 1. 人員維持費 6,650,385元，較上年度預算數 6,655,545元減列 5,160元，主要係依標準伸算所致。 2. 肇事鑑定業務 2,830,491元，較上年度預算數 2,271,303元增列 559,188元，包括新增行車事故鑑定資料審查費 567,000元，減列通訊費、文具用品及印刷費等 7,812元，計淨增如列數。
			6	330206 電子處理資料業務	17,234,745	17,234,745		17,903,481	18,263,331	-668,736	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： 1. 人員維持費 8,727,434元，較上年度預算數 9,199,730元減列 472,296元，主要係約聘僱人員薪資點數異動所致。 2. 資訊處理業務 8,507,311元，較上年度預算數 8,703,751元減列 196,440元，包括增列資訊用品及零組件、電腦一般耗材及公路監理設備耗材等 52,296元，減列通訊費、電腦設備投保電子產物綜合險、文具用品、電腦設備軟硬體維護費及印刷費等 248,736元，計淨減如列數。
		3		337100 建築及設備	6,654,393		6,654,393	8,810,751	13,350,397	-2,156,358	

臺北市交通事件裁決所

8-5-13

歲 出 預 算 表

中華民國106年度

單位：新臺幣元

科 目				本 年 度 預 算 數			上 年 度 預 算 數	前 年 度 決 算 數	本 年 度 與 上 年 度 比 較	說 明	
款	項	目	節	名 稱 及 編 號	合 計	經 常 門					資 本 門
8	5	3	1	337102 營建工程	316,214		316,214	3,826,615	8,515,101	-3,510,401	本年度編列松德大樓冷氣系統工程，本工程係105~106年度連續性計畫，總經費 36,885,274元，由各進駐機關依比例分攤，除至上年度已編列 166,983元外，本年度續編最後1年經費 316,214元。 本年度編列汰換電動公務機車1輛如列數。 本年度編列汰換個人電腦33部、網路及資訊周邊設備、套裝軟體、裁決業務資訊系統功能擴增、電腦圖書費、汰換觸控取號機設備、會議室投影機設備及三合一事務機組2臺，共計如列數。
			2	337103 交通及運輸設備	88,000		88,000		524,093	88,000	
			3	337104 其他設備	6,250,179		6,250,179	4,984,136	4,311,203	1,266,043	